

三亚市民族事务局

关于对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示范单位推荐名单的公示

根据《海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关于推荐第十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的通知》(琼族办〔2022〕12号)要求,拟推荐我市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三亚市吉阳区博后村委会。

为体现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现予以公示,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监督。如有问题或意见,请及时反馈。公示时间: 2022年4月29日-5月9日, 监督电话: 88279281。

三亚市民族事务局
2022年4月29日

